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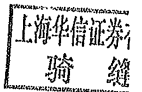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开股份”或“公司”）200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对神开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使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647号”文件《关于核准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7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5.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41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9,999.16万元。神开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将投资于“石油化工装备高科技产品生产基地发展项目”，投资金额为61,000万元。

2015年募集资金账户获取利息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569.96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26,840.89万元，2015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9,981.78万元，其中：投资石油化工装备高科技产品生产基地发展项目3,612.11万元、上海神开石油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719.67万元、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项目650.00万元、购买杭州丰禾60%股权支付4,000.00万元、增资全资子公司并投资设立迪拜公司1,00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16,859.11万元。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6年4月26日神开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并出具保本承诺，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2、投资期限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3、投资额度

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任一时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具体按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公告公司开立或注销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事项，具体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额度、期限、收益、收益分配方式、保本承诺等基本信息，公司将在每季报、半年报、年报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6、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

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程序

2016年4月26日神开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理财产品。同时，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查阅了神开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董事会会议文件、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并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皆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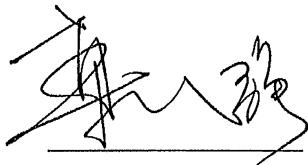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神开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在该事项通过神开股份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可以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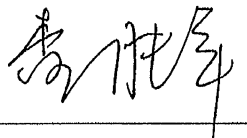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栾培强



查胜举

保荐机构: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27日

任公司
章